

中期報告
2016



HUI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88,218	640,846
銷售成本		(707,449)	(570,165)
毛利		80,769	70,681
其他收入	4	3,448	3,040
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變動之利潤	10	9,383	4,7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599)	(9,755)
行政開支		(15,635)	(12,870)
財務費用		(8,117)	(4,720)
除稅前溢利		55,249	51,121
稅項	5	-	-
本期溢利	6	55,249	51,12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114	85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4,114	85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59,363	51,980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本期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4,654	51,256
非控股權益		595	(135)
		55,249	51,121
應佔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768	52,115
非控股權益		595	(135)
		59,363	51,9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溢利	7		
基本及攤薄(每股股份人民幣分)		11.3	12.3

隨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27,420	640,530
預付租賃款項		33,936	34,360
生物資產	10	53,048	28,74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及預付款項	12	28,962	30,466
可供出售投資		1,500	1,500
		744,866	735,599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10	49,289	25,909
存貨		16,645	13,319
預付租賃款項		842	840
應收賬款	11	114,499	183,8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0,468	17,8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2,926	249,783
		534,669	491,5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01,978	140,1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9,771	30,924
應付股東款項	15	374	1,992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16	106,730	76,731
其他借款		80,103	–
遞延收益		25	49
		308,981	249,803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225,688	241,7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70,554	977,352
非流動負債			
政府貸款		–	476
應付票據	17	–	59,816
遞延收益		365	378
		365	60,670
資產淨值		970,189	916,682
權益			
股本	18	3,801	3,801
儲備		960,238	907,3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64,039	911,127
非控股權益		6,150	5,555
權益總額		970,189	916,682

隨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本溢價	匯兌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金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3,168	186,766	1,643	26,888	17,091	485,293	720,849	4,877	725,726
本期溢利	-	-	-	-	-	51,256	51,256	(135)	51,12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859	-	-	-	859	-	85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859	-	-	51,256	52,115	(135)	51,980
根據配售及認購事項發行的股份	633	78,396	-	-	-	-	79,029	-	79,029
發行股份的費用	-	(2,279)	-	-	-	-	(2,279)	-	(2,279)
股息(附註8)	-	-	-	-	-	(5,731)	(5,731)	-	(5,73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801	262,883	2,502	26,888	17,091	530,818	843,983	4,742	848,72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3,801	262,883	4,208	38,678	17,091	584,466	911,127	5,555	916,682
本期溢利	-	-	-	-	-	54,654	54,654	595	55,24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4,114	-	-	-	4,114	-	4,114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4,114	-	-	54,654	58,768	595	59,363
股息(附註8)	-	-	-	-	-	(5,856)	(5,856)	-	(5,85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801	262,883	8,322	38,678	17,091	633,264	964,039	6,150	970,189

隨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0,582	53,401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9)	(28,608)
非流動生物資產之添購	(41,996)	(10,5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	1,504	(132,685)
其他投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	492	(11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379)	(171,934)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764)	(3,654)
已付股息	(5,856)	(5,731)
借款所得款項	110,102	33,000
償還借款	(60,000)	(19,000)
償還予股東	(1158)	(38)
發行股份的費用	-	(2,279)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79,02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324	81,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減少)	79,527	(37,206)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783	366,894
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3,616	369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926	330,057

隨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為根據歷史成本編製，除生物資產及若干金融工具為按公平值列值。除另有說明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及所有數值均結轉至最近之千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生物資產及若干金融工具為按公平值計量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而成。歷史成本乃一般根據換取資產所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除以下所陳述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政策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財政年度起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要呈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本期或前期之財務業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任何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在決定分配至分部的資源及表現評估上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由一個可報告分部組成，即生豬屠宰及肉品貿易。本集團的安排及建構亦以此為基準。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參照除稅前溢利和資產，其中並不包含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利潤／(虧損)。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中，生物資產按成本列值，而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生物資產則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值。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兩者所載除稅前溢利和資產之差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報告中的 除稅前分部溢利	45,866	46,376
加：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變動產生的利潤(附註)	9,383	4,74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報除稅前溢利	55,249	51,121

附註：金額為各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所呈報分部收益指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於報告期間並無分部間銷售。

3.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報告中的分部資產 加：	960,806	917,045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變動產生的利潤／(虧損)(附註)	9,383	(36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報淨資產	970,189	916,682

附註：金額指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由於本集團的分部負債並無定期交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此並無列各分部總負債的計量。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地區劃分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湖南省	611,971	526,874
廣東省	65,446	52,050
北京市	1,394	3,103
其他	109,407	58,819
	788,218	640,846

3.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理區域(即中國)，因此，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集中風險主要位於湖南省，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總收益78%(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肉品	785,052	635,127
其他(附註)	3,166	5,719
	788,218	640,846

附註：其他包括加工豬肉產品、食用豬及代宰服務。

4.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492	603
遞延收益攤銷	13	27
利息收入總額	505	630
政府補助金(附註)	1,803	2,361
雜項收入	1,140	49
	3,448	3,040

附註：政府補助金主要指與處理病豬有關的獎勵補貼及集合票據之利息費用補貼。中國各政府機關向本集團提供的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條件或限制。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	-	-

香港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無產自或源自香港，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任何撥備。

5. 稅項(續)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公司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肉類初加工名列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頒佈的《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2008年版)》的名單內。湖南惠生肉業有限公司(「湖南惠生」)符合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所需標準。

根據通行稅務規則及規例，湖南惠生經營初製加工農產品業務，於報告期間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55,249	51,121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11,688	12,559
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	(12,257)	(13,066)
不得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附註)	69	140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500	367
所得稅開支	-	-

附註：不得扣稅開支主要包括按照有關稅務司法管轄權不得扣稅的酬酢。根據通行稅務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經營農業，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而報告期間並無考慮遞延稅務影響。

6. 期間溢利

期間溢利已扣除如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薪酬	470	54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961	10,568
退休計劃供款	2,588	2,301
員工成本總額	16,019	13,4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489	13,14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22	367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溢利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溢利，為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4,654,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1,256,000元)及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482,484,000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7,070,000股)。

回顧期內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溢利相同。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派及支付了每股港幣0.015元或合共約港幣7,237,000元股息，作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派及支付了每股港幣0.015元或合共約港幣7,237,000元股息，作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本集團於期內就物業、廠房及機器、車輛、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及在建工程而產生的成本分別為約無、無、無、人民幣9,000元及人民幣2,370,000元。

10.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之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種豬 人民幣千元	食用豬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21,424	14,762	36,186
因購買增加	6,611	18,271	24,882
因飼養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22,763	68,340	91,103
轉撥	1,834	(1,834)	-
因棄用及死亡減少	(2,327)	(1,166)	(3,493)
因銷售減少	(22,612)	(71,051)	(93,663)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 收益/(虧損)	1,050	(1,413)	(36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28,743	25,909	54,652
因購買增加	25,254	32,698	57,952
因飼養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490	109,372	109,862
轉撥	1,304	(1,304)	-
因棄用及死亡減少	(2,040)	(9,485)	(11,525)
因銷售減少	(7,476)	(110,511)	(117,987)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收益	6,773	2,610	9,38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3,048	49,289	102,337

10. 生物資產(續)

就報告目的進行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即期部分－種豬	53,048	28,743
即期部分－食用豬	49,289	25,909
期／年末	102,337	54,652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生物資產值由獨立合資格之專業估值師進行估算。基於生物資產的性質使然，市場已有其釐定價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計算乃按市場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場定價而釐定及按豬隻品種及生命週期中的成長階段等屬性作調整。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而產生的利潤為人民幣9,383,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確認利潤：人民幣4,745,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內呈示。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使用以下等級以釐定及披露生物資產之公平值：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從活躍市場中的同等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所得；
- 第2級公平值計量乃從第1級中包括的報價以外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衍生)可觀測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所得；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測市場數據(不可觀測資料)得出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在內的估值技巧所得。

10. 生物資產 (續)

公平值等級 (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種豬	-	53,048	-	53,048
食用豬	-	49,289	-	49,289
生物資產總值	-	102,337	-	102,33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種豬	-	28,743	-	28,743
食用豬	-	25,909	-	25,909
生物資產總值	-	54,652	-	54,65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第1級第2級之間的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3級(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政策為當其發生時，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等級之間各級的轉撥。

計算第2級公平值所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種豬及食用豬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為參考年齡、體重及品種相近的項目的市場釐定價格後釐定。

11.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14,499

183,847

11. 應收賬款 (續)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銷售肉品的信貸期為80天之內。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107,063	169,719
31天至60天	7,086	13,880
61天至80天	350	-
81天以上	-	248
	114,499	183,847

本集團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的政策乃基於評估收回賬款的可能性及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當中須要使用判斷及估計。當發生事件或環境發生變動，顯示餘款可能無法收回時，即對應收款項作出撥備。管理層持續密切審閱應收賬款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並對收回逾期結餘的可能性作出評估。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i))	28,962	30,466
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	20,468	17,858
	49,430	48,324

就報告目的進行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28,962	30,466
流動資產(附註(ii))	20,468	17,858
	49,430	48,324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及預付款項主要用作購置本集團之屠宰場及養殖場之生產設施中之設備。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本集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股東款項約為人民幣3,285,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9,000元)。

13.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01,978	140,107

本公司採購貨品獲授予的信貸期為60天內。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100,285	140,107
31至60天	1,274	-
61天以上	419	-
	101,978	140,107

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應付款	-	6,4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771	24,498
	19,771	30,924

15. 應付股東款項

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6.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貸款	106,730	76,731
流動負債項下須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106,730	76,731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的賬面值為以人民幣記賬，此亦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定息貸款	1.58-8.83	1.58-9.72

17. 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湖南惠生（以發行人之一的身份）向獨立第三方發行集合票據。集合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60,000,000元，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當中人民幣60,000,000元由湖南惠生發行。

集合票據按年息5.9%計息，並須於票據發行日期的第三個週年贖回。集合票據的本金總額人民幣260,000,000元由中債信用增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湖南惠生並不就其他共同發行人的負債承擔或然負債之責任。

有關集合票據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應付票據」一段。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59,816	57,695
按實際年利率10.6%收取的利息	465	5,661
應付利息	(281)	(3,540)
償還	(60,000)	-
於期／年末	-	59,816

18. 股本

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本結餘指本公司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500,000,000	15,000	11,81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402,484,000	4,025	3,168
根據配售事項發行的股份(附註)	80,000,000	800	63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482,484,000	4,825	3,80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82,484,000	4,825	3,801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以補足配售方式按每股港幣1.25元配售了共8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最少六名經配售代理或其代表選擇及／或安排的獨立承配人(「承配人」)。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包括Huimin)，且與彼等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承購配售股份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本公司收取款項淨額為約港幣97,000,000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19.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亦達成以下關連方交易。

重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乃視為本集團重要管理層成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人士的薪酬載於附註6。

20. 承諾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的經營租約，以按照養殖場面積計算的協定價格，就養殖場及辦公室處所向選定飼養戶作出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25	22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7	228
第五年後	1,372	418
	2,124	870

磋商租約一般年期由一至三十年不等。租金於簽署租約當日釐定。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擁有以下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8	2,345

21.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訂立了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通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最多96,496,000股股份。每股股份配售價格為港幣0.70元，而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港幣65,800,000元。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完成，並已配發共96,496,000股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除以上所述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其他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營運之資產及負債構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22. 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刊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於中國湖南省常德市最大的豬肉供應商之一，主要從事豬肉產品生產及銷售，業務主要包括生豬屠宰以及生豬繁殖及飼養。本集團的豬肉產品種類包括熱鮮肉、冷鮮肉及冷凍肉、副產品以及加工豬肉(包括臘肉和香腸)。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於中國湖南省收購了兩個面積共約208畝(相等於約138,667.36平方米)的養殖場。本集團於過去數個月致力對該兩個場地進行整修及改進設施，以符合本集團的生產標準，而第一批種豬亦已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引入該場地，並預期於可見的將來可以為本集團帶來貢獻。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計劃以代價人民幣85,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101,200,000元)分別從Huimin Holdings Limited及Jisheng Holdings Limited(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賣方」)收購合共兩個於中國湖南省的生豬養殖場的所有資產，而擬配發合共101,19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股份」)予賣方作為支付代價(「擬收購事項」)。經過各方進一步協商及對養豬業市場發展趨勢的審慎考慮後，本公司決定不再進行擬收購事項。有關擬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本集團訂立了配售協議，配售96,496,000股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而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港幣65,800,000元。董事認為，配售事項鞏固了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使本集團能夠為本公司物色之任何潛在發展及投資機遇提供資金，其亦可擴闊本公司之股東及資本基礎。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之公告。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人民幣788,200,000元，代表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人民幣640,800,000元增加約23.0%。增長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豬肉產品平均單價增長了約41.1%。

期內，本集團之平均毛利率約為10.2%，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即約為11.0%。於過去數個月，兩個新收購的養殖場開始展開營運，但未曾達到規模經濟，因此導致銷售成本的增幅較收益的為高。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4,600,000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約為人民幣9,800,000元，代表增幅約為49.0%，原因為收益增加。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9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600,000元，而約20.9%的增幅主要是因為業務規模持續擴展所致。

於本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8,100,000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即約為人民幣4,700,000元。約72.3%的增長主要是因為銀行貸款增加，以應付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於本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4,700,000元，代表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約人民幣51,300,000元增長約6.6%。增長的原因主要是由於生豬價格上升而帶來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之利潤約人民幣9,400,000元。撇除公平值變動之影響後，本集團的利潤為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原因為平均毛利率下跌及費用上升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與財庫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332,9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9,8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25,700,000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約為人民幣241,800,000元。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735,600,000元增加了約人民幣9,300,000元至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約人民幣744,900,000元，當中主要是由於在本年內新開始營運的養殖場引入的種豬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若干未償還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06,700,000元，年息固定，介乎1.58%至8.83%。

本集團擬主要以其經營收入、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所得資金為支持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所需資金。董事相信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資源足以應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本集團大部份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採取保守的財庫政策，將大部份銀行存款以港元或經營附屬公司當地流動貨幣保存，以盡量減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匯兌合同、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質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因銀行貸款而質押若干樓宇、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約人民幣299,300,000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債項總額（包括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政府貸款、其他借款及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的總和）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增加至約19.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在回顧年度內有關貨幣的匯率相對平穩，故董事相信有關風險並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不進行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另類方法應付有關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述外，期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除招股章程所述外，本集團並無計劃其他重大投資及股本資產。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訂立了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通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最多96,496,000股股份。每股股份配售價格為港幣0.70元，而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港幣65,800,000元。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完成，並已配發共96,496,000股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除以上所述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其他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營運之資產及負債構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615名員工，駐於香港及中國（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5名）。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及經驗釐定其薪酬，而其薪酬配套將會由管理層定期審閱。其他員工福利包括社會保險計劃供款、醫療保險及退休計劃，以及提供適當的培訓課程。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授出購股權予（其中包括）獲選合資格僱員，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鼓勵或獎勵。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使其可向（其中包括）符合條件的員工授出購股權，作為他們對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報酬。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數目共為40,000,000股，代表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9%。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資本架構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變動。

買賣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利益衝突

Huimin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本報告日期持有172,440,728股股份（代表已發行股份之約29.78%）及由本公司之一名執行董事丁碧燕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於中國湖南省常德市謝家鋪鎮楠竹山村擁有一個養殖場。於本報告日期，該養殖場並沒有任何商業營運。

Jisheng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本報告日期由丁敬喜先生（一名執行董事）、張志忠先生（一名前非執行董事）、于濟世先生（一名執行董事）、周詩剛先生（一名前執行董事）、張建龍先生及李賢杰女士分別持有約33.0%、33.0%、18.6%、11.0%、3.3%及1.1%股本權益的公司，於中國湖南省常德市茶庵鋪鎮尚寺坪村擁有一個養殖場。於本報告日期，該養殖場並沒有任何商業營運。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合同的權益

除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合同及聘書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回顧期末或期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展望及日後前景

根據管理層的經驗及生豬養殖業的歷史，以及鑑於現時養豬業市場發展的趨勢，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需要投入更多精力以保持運作順暢。本集團將會投入更多資源以優化現有業務，並會考慮發展新產品以應付人民的飲食喜好的轉變。本集團亦會尋求不同的商業機遇，引入有發展前景的業務以分散其營運風險。

在發掘潛在投資機遇的同時，董事會亦認為善用本公司之現有資源為一項重要課題。本公司會更有效地運用其資源，務求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爭取最大效益。

本公司將繼續執行此項優化潛在業務的策略，同時探索新的商機。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市場環境，相應地調節業務方向。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丁碧燕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172,440,728	35.7%

附註： Huimin Holdings Limited（「Huimin」）持有該等股份，而丁碧燕先生全資擁有Huimin。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碧燕先生被視為於Huimin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身份	所持有的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總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Huimin	實益擁有人	172,440,728	35.7%
楊敏	配偶的權益(附註)	172,440,728	35.7%

附註：Huimin 持有該等股份，而丁碧燕先生全資擁有Huimin。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碧燕先生被視為於Huimin 所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楊敏女士為丁碧燕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敏女士被視為於丁先生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所列之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在證券交易中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內所列的規定標準。

董事資料修訂

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遙豪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834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他亦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編號：830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起，陳始正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黃景兆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委任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的公告。

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起，周詩剛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張志忠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而劉大貝博士及林珈莉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辭任及委任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除以上所披露外，董事或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並無其他資料變化而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作為本公司之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守則，目的為保持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標準。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均已遵守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其中包括）審核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管財務報表及財務報告質素。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馬遙豪先生、鄧近平先生及廖秀健先生，馬遙豪先生為其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財務及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亦與管理層商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碧燕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